

证券代码：000021

证券简称：长城开发

公告编码：2012-042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对上市公司的股东、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》（上市部函【2012】465号）文件精神和深圳证监局的通知要求，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对公司的股东、关联方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自查，现就自查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1、认购长城电脑非公开发行股份所作的承诺

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长城电脑”）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2009年度开始非公开发行股份，本公司认购35,714,285股。

公司为此承诺：本公司所认购的长城电脑全部股份（35,714,285股）自长城电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。

承诺履行期限2010年11月15日至2013年11月15日，目前正在履约中。

2、截至报告日，本公司不存在股东、关联方以及本公司超过承诺履行期限未履行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七日